

2024年度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主要职责：

1、监督实施河南省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2、协调全市民族关系，推动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做好城市民族工作及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和流动穆斯林服务管理工作，做好涉疆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承办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3、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衔接。负责开展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统计分析和统计监测的有关工作，推进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4、协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全市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发展的政策和措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参与有关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和宗教方面资金管理分配工作。

5、协调有关部门促进民族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发展。

6、依法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对从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的内容进行审核。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各项事务。

7、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引导宗教界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配合有关部门防范和制止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联

系、培养宗教界人士，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加强自身建设。指导基层宗教事务部门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组织实施宗教行政执法工作。

8、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宗教交往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和宗教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全市伊斯兰教朝觐事务管理工作。

9、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少数民族干部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10、分析和研判涉及民族关系、宗教关系和谐稳定等方面的舆情。

11、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的工作，协助各县(市、区)政府及时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重大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

12、负责少数民族古籍搜集、整理和出版等工作。

1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为一级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5.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5.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5.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5.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05.40	总计	62	405.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5.40	40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53	26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265.53	26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196.90	19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63	5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19	12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9	10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59	8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8	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5.40	331.77	73.6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53	196.90	68.63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265.53	196.90	68.63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196.90	196.90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63	0.00	52.63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19	125.1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9	100.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59	86.5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8	5.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5.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5.53	265.5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00	5.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19	125.1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8	9.6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5.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5.40	405.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05.40	总计	64	405.40	405.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6.60	30201	办公费	4.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26	30202	印刷费	0.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8.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30211	差旅费	4.7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6.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4.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6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0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8			
	人员经费合计	303.11					公用经费合计	28.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05.4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2.87万元，增长18.35%，主要原因是：机关新进人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05.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5.40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05.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1.77万元，占81.84%；项目支出73.63万元，占18.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05.4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3.28万元，增长18.50%，主要原因是：机关新进人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5.4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3.28万元，增长18.50%，主要原因是：机关新进人员。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5.4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5.53万元，占65.50%；科学技术（类）支出5.00万元，占1.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5.19万元，占30.88%；卫生健康（类）支出9.68万元，占2.39%。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05.40万元，支出决算为405.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96.90万元，支出决算为19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2.63万元，支出决算为52.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16.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4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6.59万元，支出

决算为8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24.20万元，支出决算为24.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38万元，支出决算为5.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30万元，支出决算为4.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1.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3.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28.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50万元，支出决算为9.12万元，完成预算的86.86%。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三公”经费支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5.73万元，完成预算的95.50%，占62.8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0%，占27.3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0万元，完成预算的45.00%，占9.8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6.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73万元，完成预算的95.5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省民委、省伊斯兰教协会文件通知以及按照每年实际汇率波动，实际支出与预算数存在些许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朝觐带队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2.5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公车实际维修保养和加油费用进行实际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49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2.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90万元，完成预算的45.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非必要不开展公务接待工作。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民委来人调研、接待省民委审计组延伸审计。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个、来宾6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6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2.84万元，下降9.0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三公”经费支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原有公车1辆，8月份调剂公车一辆，并对原有公车开展报废处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9个，机关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73.6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8个，涉及资金68.63万元。涉及科学技术支出项目1个，涉及资金5万元。

我部门组织对“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宗教团体办公经费及宗教中国化补助经费”等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6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拨付较为及时，按照绩效目标有序有效执行。

我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68.63万元，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63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自评结果为97.8分。从评价情况来看要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增强预算的可执行性和科学性，充分发挥绩效监督职能作用。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实现绩效自评“100%”。

我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0万元，执行数1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少数民族村街的道路修缮、少数民族企业的技改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技改不足资金的回访监督检查。民族重大节日慰问费项目自评得分为7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2.75万元，完成预算的91.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重大节日对少数民族群众的关心关爱慰问，存在问题主要是在实际支出中存在银行账号错误的问题，导致资金未拨付陈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人员信息的核查确认，确保资金拨付到位。

从上述自评情况看，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有了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后附“2024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自评表”、“2024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4年度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项目实施解决了群众多年的期盼问题，群众满意度高。

（1）实施的道路硬化项目建成后有利于辖区群众发展第三产业，解决各族群众出行难问题，提升群众生活水平。

（2）小型农田水利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壮大乡村主导产业，助力乡村振兴，加快各族群众致富步伐。

（3）通过发展资金项目公示、村民议事决定发展资金项目等形式宣传了党和国家的民族优惠帮扶政策，不仅加强了少数民族聚居村与周边村的联系，促进了各民族群众交流交往交融，更创造了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财政未选取我部门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也无重点绩效评价”。

后附“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归口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领导，行政编制 13 人，实际在编人员 11 人，退休 10 人。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党的建设工作室）、政策法规科（行政事项服务科）、民族科、宗教科。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这是中共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的重大决定，扎实推进绩效工作，做好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焦财绩〔2025〕3 号）精神，对本单位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进行部门评价。绩效评价范围包括 2024 年度所有项目的资金投入、使用情况以及完成情况。

（二）绩效评价依据

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焦财绩〔2025〕3 号）精神，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

采用总体评价与因素分析法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本单位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进行部门评价。按照《焦

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焦财绩〔2025〕3 号）精神，部门评价工作环节（参考）组织实施。

三、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2024 年焦作市民族宗教局部门预算收入主要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三公经费。资金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2024 收入 618.84 万元，支出总计 491.3 万元。重点项目为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较好的完成了 2024 年度民族村街道路整修项目、民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二）因素情况分析

1.决策情况分析

在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不断健全完善项目的组织、论证、申报、审批、备案、检查、验收等工作流程，确保项目规范有序推进。

（1）村级（社区）申报。村级经过“四议两公开”后将确定申报的项目报乡镇（办事处）。

（2）乡镇（办事处）审核。乡镇（办事处）召开对申报项目相关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后报县级民族工作部门。

（3）开展评估论证。强化县级民族工作部门论证把关作用，涉及多部门的，应积极牵头组织多部门一起对项目可行性进行论证把关（重点是土地、环保、拆迁等），向市局填报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项目预申报表，防止出现盲目申报和项目不能实施等情况。

(4) 县级考察审定。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和财政部门，结合本县年度资金规模，汇总各行业主管部门纳入项目库的项目，报县级政府或其他同等规格议事协调机构审定后将项目纳入项目库。

(5) 系统填报录入。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将县级审定后的项目库按程序录入系统。

2.管理情况分析

(1) 严格竣工决算审计。项目单位对项目严格执行竣工决算审计，施工单位决算资料编制完成后，审计部门确保在法定期限内完成审计。

(2) 坚持项目分级验收。由乡镇政府组织村民代表、两委班子成员、监理、工程技术人员等对项目进行初步验收，形成验收报告，再由县民族工作部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复核验收。

(3) 坚持资金统一拨付。资金拨付由施工单位根据工程进度提出申请，监理部门出具报告，报统战部（民宗局）审批，待验收合格，审计部门审计后，经县市区按照财务报账制度统一拨付，确保专款专用，不挤占、不截留、不挪用项目资金。

3.产出情况分析

我市以抓好项目的前期论证工作为重点，联合市财政局、实地深入有关县市区少数民族民族村街认真考察论证，对项目的真实性、可行性以及金额、工程量等数据的准确性进行考察评估，全面掌握项目的可预期效益，进行项目预申

中国化补助经费，包括全市五大宗教团体办公经费、春节慰问宗教界人士、团体负责人费用，申请资金未批准拨付。

下步工作中将加大绩效评价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力度，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指标设计，细化经费，完善信息，制定合法、合规、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严格预算执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进一步合理配置资源，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益。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年5月11日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民宗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64.98	620.1	491.3	10	79.23	8.8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364.98	618.84	491.3	—	79.39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1.26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全市民族宗教关系，促进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全市民族宗教关系，促进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宗教治理由治标向治本深入	充分发挥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机制督导考评			认真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市宗教工作会议精神要求，对标“两条例、六办法”要求，对标省市近年来督导反馈问题整改要求，对标“坚持中国化？同心正道行”主题活动要求，找准难点、堵点、痛点，出台一系列指导意见。全市宗教场所规范化管理工作统一安排、统一标准、整体推进。				
	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教活动	持续开展“坚持中国化、同心正道行”，加强宗教团体自身建设，开展宗教界代表人士培扶工作。			建立完善各宗教团体例会、五大教联席会议制度和民主协商、集体决策机制。在宗教界开展“坚持中国化？同心正道行”主题活动，指导宗教界聚焦问题全面自查自纠，加强宗教团体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约束。坚持“自己的事自己办，自己的问题自己解决”，主动查找自身问题，共同议定解决办法，形成制度机制。扎实开展“坚持中国化？同心正道行”主题活动				
	开展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管理服务	建设项目库、开展绩效考评、对项目资金进行检查验收			中央、省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已全部完成开工建设和项目验收、绩效考核工作。				
	举办各类培训	举办各类民族宗教培训			召开市委民族工作会议、全市宗教工作会议，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推进会等，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和宗教中国化焦作实践。				
	持续推动宗教中国化焦作路径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规范开展“四进五个一批”活动，指导宗教界试行开展讲经讲道一盘棋。			出台全市宗教中国化讲经讲道“一盘棋”指导意见，规范开展“五进”“五个一批”“会前五分钟”等活动。扎实开展“坚持中国化？同心正道行”主题活动。精心指导宗教界开展研学、“双评”、巡回讲经讲道、教风建设等活动。积极开展宗教中国化实践探索。				
	民品企业贷款贴息服务	核实贷款用途，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考核			强化贴息资金申报管理，加强资金监管，完成项目资金绩效考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5	1.5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5	1.5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20%	10%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5%	20.6%	1	0	312.00%	部分预算申请拨付未批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9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宗教中国化补助经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7	7	0.00%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细化率	100%	100%	6	6	0.00%	
		履职目标实现	促进民族团结性	促进	100%	6	6	0.00%	
			促进宗教和睦性	促进	100%	6	6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宗教界人士爱国教育覆盖率	100%	100%	9	9	0.00%		
		民族企业发展促进性	促进	100%	9	9	0.00%		
	满意度	民族人士满意度	≥95%	100%	9	9	0.00%		
		信教群众满意度	≥95%	100%	8	8	0.00%		
总分						100	97.8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清真食品管理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4.5	1.53	1.53	34%	100%	-%	92.5%	100%	100%	90.4	是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民族重大节日慰问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3	2.75	2.75	91.67%	100%	100%	100%	100%	100%	99.17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	转移支付项目	行政政法科	18	18	18	100%	100%	-%	100%	100%	-%	100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宗教团体办公经费及宗教中国化补助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74	7.81	7.81	10.55%	100%	-%	100%	100%	100%	91.06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	待分配项目	行政政法科	16	16	1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6	5.34	5.34	89%	100%	-%	100%	100%	100%	98.9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朝觐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15.5	15.37	15.37	99.16%	100%	-%	100%	100%	100%	99.92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村（社区）宗教工作协理员市级补助资金	转移支付项目	行政政法科	8.28	8.28	8.28	100%	100%	-%	100%	100%	-%	100	否
119101	焦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119	民宗局	市提升办专项工作经费	待分配项目	行政政法科	20	19.83	19.83	99.15%	100%	100%	100%	100%	100%	99.92	否